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6月21日至2026年09月20日止。

第 90566143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3月14日

商 标

JINGNICE

申 请 人 冯向滨

地 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曹王镇东赵冯村379号

代理机构 淄博互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种子清洗设备；馒头机；豆芽机；制食品用电动机械；混合机（机器）；厨房用电动机
器；食品加工机（电动）；电动食品处理机；洗碗机；蒸汽清洁器械；

第11类：厨房炉灶（烘箱）；多功能电锅；电蒸锅；冷冻设备和机器；冰柜；通风设备和装置
（空气调节）；空气净化装置和机器；加热装置；卫生器械和设备；消毒设备；

第20类：碗柜；金属座椅；金属家具；餐具架；金属桌；食品橱；工作台；柳条制品；竹木工
艺品；草工艺品；

第21类：餐具（刀、叉、匙除外）；烤盘（烹饪用具）；碗；烹饪锅；大锅；厨房用具；厨房
容器；食物保温容器；水桶；日用瓷器（包括盆、碗、盘、壶、餐具、缸、坛、罐）